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及 105 年上半年度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一路10-2號4樓
電話：(03)567898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34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35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5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6~37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38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38		二八

會計師核閱報告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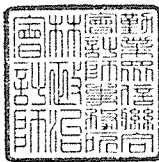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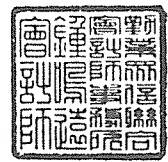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鍾 鳴 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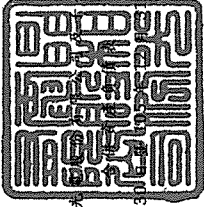
鍾鳴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7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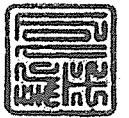
晶相光公司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87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46,822	13	\$ 437,592	41	\$ 189,394	21	\$ 163,064	14	\$ 149,683	14	\$ 66,857	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七)	91,260	8	4,000	-	14,659	2	24,514	2	16,788	2	10,803	1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八)	2,692	-	16,561	1	49,029	5	34,728	3	43,704	4	34,697	4
130X	存貨 (附註九)	563,246	48	283,933	23	273,762	31	100,878	9	-	-	-	-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56,452	5	60,830	6	40,349	5	11,857	1	20,256	2	8,80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80,472	74	782,916	71	567,193	64	335,041	29	230,431	22	121,158	14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附註七及二五)	2,580	-	1,039	-	1,012	-	-	-	945	-	46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一)	36,698	3	31,396	3	31,577	4	335,041	29	231,376	22	121,620	14
1805	商譽	199,228	17	199,228	19	199,228	22	-	-	-	-	-	-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十二)	56,178	5	69,550	6	82,500	9	-	-	-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7,636	1	8,784	1	5,755	1	675,269	58	669,359	62	664,819	7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1,440	-	1,492	-	1,509	-	36,349	3	30,179	3	25,825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03,730	26	311,489	29	321,581	36	14,158	1	990	-	990	-
	資產總計	\$ 1,184,202	100	\$ 1,094,405	100	\$ 888,774	100	\$ 1,164,202	100	\$ 1,074,405	100	\$ 888,77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總計												
	應付帳款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附註十八)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四及二四)												
	應付股利 (附註十六)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流動負債總計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負債總計												
	權益 (附註十六及二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益												
	權益總計												
	負債與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新平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黃淑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七及二四)	\$ 741,999	100	\$ 675,46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十八)	<u>523,022</u>	<u>71</u>	<u>478,748</u>	<u>71</u>
5950	營業毛利	<u>218,977</u>	<u>29</u>	<u>196,718</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8,242	1	10,092	2
6200	管理費用	15,628	2	16,64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4,269</u>	<u>13</u>	<u>100,311</u>	<u>1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8,139</u>	<u>16</u>	<u>127,047</u>	<u>19</u>
6900	營業淨利	<u>100,838</u>	<u>13</u>	<u>69,671</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1,493	-	2,6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29)	(1)	2,802	1
7050	財務成本	<u>-</u>	<u>-</u>	<u>(8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淨額	<u>(9,236)</u>	<u>(1)</u>	<u>5,32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91,602	12	74,994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u>(14,726)</u>	<u>(2)</u>	<u>(10,492)</u>	<u>(2)</u>
8200	稅後淨利	76,876	10	64,502	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六)	(\$	1,946)	-	(\$	59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4,930	10	\$	63,905	9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	1.14		\$	0.97	
9810	稀 釋	\$	1.14		\$	0.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新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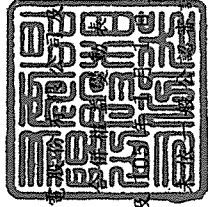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黃淑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不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股 數 (仟 股)	通 股 金	股 額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盈 分 配 未 公 積	盈 餘 盈 餘 盈 餘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合 計
A1	66,107	\$ 661,069	\$ 20,760	\$ 9,897	\$ 2,708	\$ 694,434				
B1	-	-	-	990	(990)	-	-	-	-	-
D1	-	-	-	-	64,502	-	-	-	64,502	64,502
D3	-	-	-	-	-	-	(597)	(597)	(597)	(597)
K1	375	3,750	4,614	-	-	-	-	-	8,364	8,364
N1	-	-	451	-	-	-	-	-	451	451
Z1	66,482	\$ 664,819	\$ 25,825	\$ 990	\$ 73,402	\$ 2,111	\$ 1,973	\$ 843,029	\$ 767,154	\$ 767,154
A1	66,936	\$ 669,359	\$ 30,179	\$ 990	\$ 140,528	\$ 1,973	\$ 1,973	\$ 843,029	\$ 843,029	\$ 843,029
B1	-	-	-	13,168	(13,168)	-	-	-	-	-
B5	-	-	-	-	(100,878)	-	-	-	(100,878)	(100,878)
D1	-	-	-	-	76,876	-	-	-	76,876	76,876
D3	-	-	-	-	-	-	(1,946)	(1,946)	(1,946)	(1,946)
K1	591	5,910	6,132	-	-	-	-	-	12,042	12,042
N1	-	-	38	-	-	-	-	-	38	38
Z1	67,527	\$ 675,269	\$ 36,349	\$ 14,158	\$ 103,358	\$ 27	\$ 27	\$ 829,161	\$ 829,161	\$ 829,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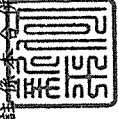
權益調整—國外
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新平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黃淑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1,602	\$ 74,99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429	15,754
A20200	攤銷費用	13,222	13,239
A20900	財務成本	-	87
A21200	利息收入	(1,477)	(24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8	451
A23700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208	29,876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12,964	4,67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3,744	30,985
A31200	存 貨	(322,521)	(74,544)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429	4,571
A32150	應付帳款	13,252	(29,737)
A3223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5,354)	(11,395)
A3299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726	8,3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出)入	(164,738)	67,046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22,973)	14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87,711)	67,1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88,771)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	33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38)	(13,13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8	567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21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477	24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694)	(11,78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2,042	\$ 8,36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u>-</u>	<u>(87)</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u>12,042</u>	<u>8,27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4,407)</u>	<u>(5,080)</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u>(290,770)</u>	<u>58,603</u>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37,592</u>	<u>130,79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6,822</u>	<u>\$ 189,39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新平



經理人：何新平



會計主管：黃淑華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晶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93 年 5 月 24 日設立，並於同年 5 月 27 日開始營業，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係從事影像感測元件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96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7 月 18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

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係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2. IFRS 8「營運部門」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8，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修正 IAS 16，規定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說明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故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5.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6.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

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7.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修正 IAS 38，規定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

8.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四。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暫以 106 年 6 月 30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初步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1)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或將追溯適用 IFRIC 23 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二七。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1	\$ 157	\$ 18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5,922	179,435	140,801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70,709	258,000	48,412
	<u>\$ 146,822</u>	<u>\$ 437,592</u>	<u>\$ 189,394</u>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 之定期存款	<u>\$ 91,260</u>	<u>\$ 4,000</u>	<u>\$ 14,659</u>
<u>非 流 動</u>			
質押定期存款	<u>\$ 2,550</u>	<u>\$ 1,039</u>	<u>\$ 1,012</u>

八、應收帳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u>\$ 2,692</u>	<u>\$ 16,561</u>	<u>\$ 49,029</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0~60 天	\$ 2,692	\$ 16,561	\$ 47,455
91~120 天	-	-	1,574
合 計	<u>\$ 2,692</u>	<u>\$ 16,561</u>	<u>\$ 49,029</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91~120天	<u>\$ -</u>	<u>\$ -</u>	<u>\$ 1,57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九、存貨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製成品	\$ 400,674	\$ 56,404	\$ 77,655
在製品	162,572	187,242	195,569
原物料	-	287	538
	<u>\$ 563,246</u>	<u>\$ 243,933</u>	<u>\$ 273,762</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 3,208</u>	<u>\$ 29,876</u>
營業成本	<u>\$523,022</u>	<u>\$478,748</u>

十、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本公司	Nueva Imaging, Inc. (簡稱 Nueva)	高階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之研發設計	100%	100%	100%	-
	晶相光電控股 (開曼) 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 開曼晶相)	投資控股業務	100%	100%	100%	-
開曼晶相	晶像電子(上海) 有限公司 (簡稱上海晶像)	集成電路及相關電子產品之設計、研發及測試暨技術服務諮詢及研發成果轉讓	100%	100%	100%	-

上述子公司除 Nueva 公司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外，餘為非重要子公司。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核閱。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試驗設備	模具設備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光 罩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3,150	\$ 7,604	\$ 1,770	\$ 1,731	\$ 710	\$ 93,591	\$ 108,556
增 添	306	2,419	96	139	-	14,860	17,820
淨兌換差額	(6)	-	(17)	(28)	-	-	(51)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3,450</u>	<u>\$ 10,023</u>	<u>\$ 1,849</u>	<u>\$ 1,842</u>	<u>\$ 710</u>	<u>\$ 108,451</u>	<u>\$ 126,325</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161	\$ 2,462	\$ 1,184	\$ 1,380	\$ 386	\$ 70,266	\$ 77,839
折舊費用	173	1,079	110	183	50	14,159	15,754
淨兌換差額	(2)	-	(4)	(22)	-	-	(28)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2,332</u>	<u>\$ 3,541</u>	<u>\$ 1,290</u>	<u>\$ 1,541</u>	<u>\$ 436</u>	<u>\$ 84,425</u>	<u>\$ 93,565</u>
<u>累計減損</u>							
105年1月1日及105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183</u>	<u>\$ -</u>	<u>\$ -</u>	<u>\$ -</u>	<u>\$ -</u>	<u>\$ 1,183</u>
105年6月30日淨額	<u>\$ 1,118</u>	<u>\$ 5,299</u>	<u>\$ 559</u>	<u>\$ 301</u>	<u>\$ 274</u>	<u>\$ 24,026</u>	<u>\$ 31,577</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4,113	\$ 12,524	\$ 1,823	\$ 2,001	\$ 204	\$ 120,857	\$ 141,522
增 添	-	2,073	-	-	-	17,686	19,759
淨兌換差額	(5)	-	(102)	(11)	-	-	(118)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4,108</u>	<u>\$ 14,597</u>	<u>\$ 1,721</u>	<u>\$ 1,990</u>	<u>\$ 204</u>	<u>\$ 138,543</u>	<u>\$ 161,163</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565	\$ 5,060	\$ 1,399	\$ 1,690	\$ 176	\$ 98,053	\$ 108,943
折舊費用	235	1,729	91	66	10	12,298	14,429
淨兌換差額	(3)	-	(4)	(83)	-	-	(90)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2,797</u>	<u>\$ 6,789</u>	<u>\$ 1,486</u>	<u>\$ 1,673</u>	<u>\$ 186</u>	<u>\$ 110,351</u>	<u>\$ 123,282</u>
<u>累計減損</u>							
106年1月1日及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183</u>	<u>\$ -</u>	<u>\$ -</u>	<u>\$ -</u>	<u>\$ -</u>	<u>\$ 1,183</u>
106年1月1日淨額	<u>\$ 1,548</u>	<u>\$ 6,281</u>	<u>\$ 424</u>	<u>\$ 311</u>	<u>\$ 28</u>	<u>\$ 22,804</u>	<u>\$ 31,396</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1,311</u>	<u>\$ 6,625</u>	<u>\$ 235</u>	<u>\$ 317</u>	<u>\$ 18</u>	<u>\$ 28,192</u>	<u>\$ 36,69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試驗設備	2 至 5 年
模具設備	3 年
電腦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5 至 8 年
光 罩	2 年

十二、無形資產

	技術權利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45,889	\$ 45,659	\$ 12,067	\$ 203,615
淨兌換差額	-	-	(202)	(202)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145,889</u>	<u>\$ 45,659</u>	<u>\$ 11,865</u>	<u>\$ 203,413</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67,735	\$ 32,719	\$ 7,354	\$ 107,808
攤銷費用	10,421	1,725	1,093	13,239
淨兌換差額	-	-	(134)	(134)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78,156</u>	<u>\$ 34,444</u>	<u>\$ 8,313</u>	<u>\$ 120,913</u>
105年6月30日淨額	<u>\$ 67,733</u>	<u>\$ 11,215</u>	<u>\$ 3,552</u>	<u>\$ 82,500</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45,889	\$ 45,659	\$ 12,169	\$ 203,717
淨兌換差額	-	-	(690)	(690)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145,889</u>	<u>\$ 45,659</u>	<u>\$ 11,479</u>	<u>\$ 203,027</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88,575	\$ 36,170	\$ 9,422	\$ 134,167
攤銷費用	10,420	1,725	1,077	13,222
淨兌換差額	-	-	(540)	(540)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98,995</u>	<u>\$ 37,895</u>	<u>\$ 9,959</u>	<u>\$ 146,849</u>
106年1月1日淨額	<u>\$ 57,314</u>	<u>\$ 9,489</u>	<u>\$ 2,747</u>	<u>\$ 69,550</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46,894</u>	<u>\$ 7,764</u>	<u>\$ 1,520</u>	<u>\$ 56,178</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技術權利	7年
專利權	3至7年
電腦軟體	3年

十三、其他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流 動</u>			
預付所得稅	\$ 20,010	\$ 19,883	\$ 15,893
進項及留抵稅額	13,858	-	193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6,721	10,690	6,397
預付貨款	4,680	10,221	2,927
其 他	11,183	20,036	14,939
	<u>\$ 56,452</u>	<u>\$ 60,830</u>	<u>\$ 40,349</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1,149	\$ 1,201	\$ 1,232
淨確定福利資產	291	291	277
	<u>\$ 1,440</u>	<u>\$ 1,492</u>	<u>\$ 1,509</u>

十四、其他負債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9,814	\$ 3,493	\$ 5,947
應付獎金	8,524	20,263	5,641
代扣稅款	1,208	1,180	2,280
其 他	9,420	6,574	11,775
	<u>28,966</u>	<u>31,510</u>	<u>25,643</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5,594	12,052	8,940
代收款項	168	142	114
	<u>5,762</u>	<u>12,194</u>	<u>9,054</u>
	<u>\$ 34,728</u>	<u>\$ 43,704</u>	<u>\$ 34,697</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皆為33仟元。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67,527</u>	<u>66,936</u>	<u>66,482</u>
已發行股本	<u>\$ 675,269</u>	<u>\$ 669,359</u>	<u>\$ 664,819</u>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6,000 仟股。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

(二) 資本公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 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3,826	\$ 17,694	\$ 13,53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執行轉入之 金額</u>	5,740	5,268	5,81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u>	<u>6,783</u>	<u>7,217</u>	<u>6,483</u>
	<u>\$ 36,349</u>	<u>\$ 30,179</u>	<u>\$ 25,82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8,916	\$ 11,844	\$ 20,760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4,614	-	4,614
	<u>-</u>	<u>451</u>	<u>451</u>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13,530</u>	<u>\$ 12,295</u>	<u>\$ 25,825</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7,694	\$ 12,485	\$ 30,179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6,604	(472)	6,132
	<u>-</u>	<u>38</u>	<u>38</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24,298</u>	<u>\$ 12,051</u>	<u>\$ 36,349</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後，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不再提列，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考量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期，兼顧公司股東利益及長短期資本及業務規劃等，於分派可供分派盈餘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於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5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168	\$ 990		
現金股利	<u>100,878</u>	<u>-</u>	\$ 1.5	\$ -
	<u>\$ 114,046</u>	<u>\$ 990</u>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973	\$ 2,70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u>1,946</u>)	(<u>597</u>)
期末餘額	<u>\$ 27</u>	<u>\$ 2,111</u>

十七、收 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商品銷售收入	\$729,471	\$619,337
勞務收入	<u>12,528</u>	<u>56,129</u>
	<u>\$741,999</u>	<u>\$675,466</u>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477	\$ 240
其 他	<u>16</u>	<u>2,368</u>
	<u>\$ 1,493</u>	<u>\$ 2,60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淨(損)益	(\$ 10,720)	\$ 2,802
其他損失	(<u>9</u>)	<u>-</u>
	<u>(\$ 10,729)</u>	<u>\$ 2,802</u>

(三) 折舊及攤銷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429	\$ 15,754
無形資產	<u>13,222</u>	<u>13,239</u>
合計	<u>\$ 27,651</u>	<u>\$ 28,99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57	\$ 3,959
營業費用	<u>7,472</u>	<u>11,795</u>
	<u>\$ 14,429</u>	<u>\$ 15,75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研究發展費用	<u>\$ 13,222</u>	<u>\$ 13,239</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447	\$ 1,362
確定福利計畫	<u>33</u>	<u>33</u>
	1,480	1,395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38	451
其他員工福利	<u>64,181</u>	<u>58,25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5,699</u>	<u>\$ 60,10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5,699</u>	<u>\$ 60,104</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005%~25%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10%	10%
董監事酬勞	-	-

金 額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10,004	\$ 8,333
董監事酬勞	-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8 日及 105 年 3 月 14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6,788		\$ 2,470	
董監事酬勞	-		-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0,576	\$ 7,9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58	890
以前年度之調整	2,189	(78)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03	1,75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726</u>	<u>\$ 10,492</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 103,358</u>	<u>\$ 140,528</u>	<u>\$ 73,33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3,549</u>	<u>\$ 1,103</u>	<u>\$ 980</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5年度(預計) 16.76%		104年度 11.00%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1.14</u>	<u>\$ 0.97</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4</u>	<u>\$ 0.97</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6,876</u>	<u>\$ 64,50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76,876</u>	<u>\$ 64,50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7,288	66,20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203	54
員工酬勞	<u>142</u>	<u>53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7,633</u>	<u>66,79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並未新增發行員工認股權，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2年認股權計劃		101年認股權計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股)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股)
期初流通在外	1,269	\$ 42.22	2,275	\$ 16.27
本期執行	(<u>145</u>)	39.72	(<u>230</u>)	11.32
期末流通在外	<u>1,124</u>	42.54	<u>2,045</u>	16.82
期末可執行	<u>74</u>		<u>1,295</u>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2年認股權計劃		101年認股權計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股)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股)
期初流通在外	1,033	\$ 43.13	1,682	\$ 17.22
本期放棄	(15)	33.00	-	-
本期執行	(<u>52</u>)	42.25	(<u>539</u>)	18.26
期末流通在外	<u>966</u>	43.34	<u>1,143</u>	16.73
期末可執行	<u>632</u>		<u>1,143</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認股權計劃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限(年)	認股權計劃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限(年)	認股權計劃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限(年)
102年認股權計劃	\$ 33.0-46.0	6.78	102年認股權計劃	\$ 33.0-46.0	7.26	102年認股權計劃	\$ 33.0-46.0	7.73
101年認股權計劃	10.5-19.5	5.28	101年認股權計劃	10.5-19.5	5.80	101年認股權計劃	10.5-19.5	6.29

本公司於103年6月10日董事會通過102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3.55
行使價格		46.00
預期波動率		33.73%~37.88%
預期存續期間		2.5年~4.5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8%~1.12%
認股權公平價值		0.05~0.55

本公司於102年8月13日董事會通過102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1.18
行使價格		33.00
預期波動率		37.60%~41.65%
預期存續期間		2.5年~4.5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2%~1.07%
認股權公平價值		0.18~0.93

本公司於101年11月13日董事會通過101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2.29
行使價格		19.50
預期波動率		44.34%~54.56%
預期存續期間		2.5年~4.5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5%~0.85%
認股權公平價值		1.67~3.94

本公司於 101 年 5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 101 年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衡量日股票市價	\$	10.10
行使價格		10.50
預期波動率		46.76%~47.19%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7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9%~1.15%
認股權公平價值		4.45~4.81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8 仟元及 451 仟元。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無其他外部資本規範。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1)	\$ 244,473	\$ 460,393	\$ 255,32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2)	292,908	181,193	92,500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2. 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股利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6%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美金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 時，本公司

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450 仟元及 970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164,730	\$ 259,216	\$ 60,284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75,902	183,415	144,781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浮動利率資產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0.5%，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80 仟元及 36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往來，以減輕財務損失之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6年6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144,483	\$ 18,567	\$ 14
應付設備款	3,633	6,181	-
應付股利	-	100,878	-
	<u>\$148,116</u>	<u>\$125,626</u>	<u>\$ 14</u>

105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106,804	\$ 42,879	\$ -
應付設備款	1,719	1,774	-
	<u>\$108,523</u>	<u>\$ 44,653</u>	<u>\$ -</u>

105年6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46,828	\$ 20,029	\$ -
應付設備款	2,040	3,907	-
	<u>\$ 48,868</u>	<u>\$ 23,936</u>	<u>\$ -</u>

(2) 融資額度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	\$ -
— 未動用金額	80,000	80,000	100,000
	<u>\$ 80,000</u>	<u>\$ 80,000</u>	<u>\$ 100,000</u>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6 月重新改選後，智豐科技與本公司為非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u>	<u>\$ 48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之收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12,221	\$ 4,063
股份基礎給付	<u>17</u>	<u>15</u>
	<u>\$ 12,238</u>	<u>\$ 4,07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關稅局保證金之擔保品：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u>\$ 2,550</u>	<u>\$ 1,039</u>	<u>\$ 1,012</u>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328		30.42 (美元：新台幣)	\$ 192,483
人民幣		2,282		4.49 (人民幣：新台幣)	10,237
					<u>\$ 202,720</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848		30.42 (美元：新台幣)	<u>\$ 147,473</u>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2,023		32.25 (美元：新台幣)	\$ 387,750
人民幣		2,307		4.62 (人民幣：新台幣)	10,652
					<u>\$ 398,402</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367		32.25 (美元：新台幣)	\$ 140,015
人民幣		7		4.62 (人民幣：新台幣)	32
					<u>\$ 140,047</u>

105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5,202		32.28 (美元：新台幣)	\$ 167,895
人民幣		2,332		4.85 (人民幣：新台幣)	11,299
					<u>\$ 179,194</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美 元	人 民 幣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198	32.28 (美元:新台幣)	\$ 70,940
人 民 幣	11	4.85 (人民幣:新台幣)	53
			<u>\$ 70,993</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淨 兌 換 (損)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淨 兌 換 (損) 益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1,524)	1 (新台幣:新台幣)	\$ 3,778
人 民 幣	4.49 (人民幣:新台幣)	329	4.85 (人民幣:新台幣)	(976)
美 金	30.42 (美金:新台幣)	475		<u>\$ 2,802</u>
		<u>(\$ 10,720)</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銷除。

1.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0	晶相光電公司	美國 Nueva 公司	1	技術服務費	\$ 25,660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656	—	-
		上海晶像公司	1	技術服務費	27,982	—	4%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4,830	—	-

註 1：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 2：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

2. 被投資公司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晶相光電公司	Nueva Imaging, Inc.	美國加州	高階 CMOS Image Sensor 產品之研發設計	\$ 358,500	\$ 358,500	6,000	100	\$ 278,472	\$ 2,606	(\$ 7,814)	子公司
	開曼晶相公司	開 曼	投資控股業務	5,237	5,237	178	100	9,519	6,219	6,219	子公司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自台灣匯出 初投資額	本期匯出 匯出	本期收回 金額	本期自台灣匯出 期末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金額
上海晶偉公司	集成電路及相關電子產品之設計、研發及測試暨技術服務諮詢及研發成果轉讓	美金 175 仟元	註 1	\$ 5,324 (美金 175 仟元)	\$ -	\$ -	\$ 5,324 (美金 175 仟元)	\$ 6,219	100%	\$ 6,219	\$ 9,519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324 (美金 175 仟元)	註 1	\$497,497

註 1：透過開曼晶相公司投資大陸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175 仟元。

註 2：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母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二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產品銷售之財務資訊，而每一產品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每一產品使用類似之製程以生產類似之產品，且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合併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基礎相同，故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